

# 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50 號 12 樓之 35

傳真：(02) 2370-4797
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雨涵 (02) 2371-9817 轉 14

電子郵件信箱：maywu-sem@umail.hinet.net

600 嘉義市吳鳳南路 37 巷 52 號

受文者：嘉義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04 月 21 日

發文字號：急榮字第 099000010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條件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

主旨：本會謹訂於 2010 年 6 月 5 日(六)舉辦「醫療鑑定研討會」，請貴院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會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地點：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B1 大會議室

二、報名人數限 100 名，請至本會網站 <http://www.sem.org.tw/> 線上報名！

三、隨函檢附「醫療鑑定研討會」活動簡章。

正本：全國醫療院所、全國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林宏榮



# 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## 醫療鑑定研討會

(一) 課程目的：公正客觀的醫療鑑定，對於醫病雙方，都極為重要。衛生署五大任務之推展，醫療機構協助醫療鑑定之推展，亦成為重要一環。然涉及法律概念之醫療鑑定，醫療機構應如何謹慎為之，實為關鍵。本研討會特以案例方式討論分析，以利醫療鑑定之完成。

(二) 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協辦單位：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急診醫學科

(三) 活動時間：2010年6月5日(星期六) 08:30-12:30

(四) 活動地點：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B1 大會議室

(五) 報名費用：

■ 會員：醫師 1000 元、急診專科訓練住院醫師 500 元、

非醫師之相關會員 500 元

■ 非會員：醫師 1200 元、非醫師 800 元

(六) 報名方式：

■ 即日起至 2010.05.23 (週日)。


■ 限額 100 名(報名人數未達 50 名則不開課)。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■ 一律於本會網站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.sem.org.tw/>)，可選用『郵局劃撥』或『銀行匯款』方式繳費。

◇ 郵局劃撥帳號：「18603102」，戶名「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」，並於劃撥單通訊欄內註明「2010/xx/xx 課程名稱」。

◇ 匯款銀行：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(館前分行)」，通匯金融代號：013，請使用報名後自動產生之虛擬帳號以 ATM 轉帳或親至銀行臨櫃匯款。

■ 請列印填妥之線上報名表，並將完成繳費之憑證 (『劃撥收據』或『銀行匯款單』) 黏貼於線上報名表傳真至本會，並請務必來電確認(十分鐘


 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  
醫療鑑定研討會

內)，即完成活動報名程序。(本會聯絡方式，電話：02-23719817 傳真：02-23704797)。

(七)教育積分：本會教育積分甲類 4 分，衛生署醫事人員繼續教育(包括醫師、護士)、中華民國急救加護醫學會及台灣專科護理師學會教育積分申請中。全程參與課程者，會後當場發給積分證明，未領取者本次積分不予計算，事後恕不補寄。

(八)備註：

1. 現場備有茶水。(收據、講義等資料，上課當天發放。)
2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，上課一週前退報名費 90%，上課三日前退報名費 70%，其餘狀況不退。
3. 恕不提供停車優惠。


**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**  
**醫療鑑定研討會**

活動時間：2010年6月5日（星期六）08:30-12:30

地點：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B1 大會議室

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08:30-09:00	報到	
09:10-10:00	長官致詞	王宗倫主委
09:00-09:50	醫療鑑定之迷思與原則	
09:50-10:40	案例討論：刑事與民事過失責任於醫療爭議責任認定之差異	朱振國醫師
10:40-10:50	Coffee Break	
10:50-11:40	案例討論：醫療鑑定在法律訴訟的角色	廖建瑜審判長
11:40-12:30	案例討論：醫療意外事件之因果關係認定	張櫻馨醫師

專長介紹：

王宗倫 本會醫病關係委員會主任委員 新光醫院急診科 主任

朱振國 臺中榮民總醫院 急診部 主治醫師

廖建瑜 高雄地方法院合議庭審判長

張櫻馨 本會醫病關係委員會委員 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主治醫師

**活動課程若有異動，以當日公告為準**